

京平应急文〔2024〕26号

## 平谷区应急管理局关于 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2024年第一季度 行政许可情况的通告

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5号）等规定，经我局依法审核，2024年第一季度共受理3家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的行政许可申请，其中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延期申请2家、变更申请1家，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2024年第一季度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行政许可  
情况表

北京市平谷区应急管理局  
2024年4月10日

报：区政府

---

送：区公安分局、市场监管局、生态环境局、消防支队

北京市平谷区应急管理局

2024年4月10日印发

---

